

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

穗花民间〔2022〕84号

关于广州市花都区龙腾正一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变更登记的批复

广州市花都区龙腾正一青少年体育俱乐部：

报来申请变更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同意：

一、名称由“广州市花都区龙腾正一青少年体育俱乐部”变更为“广州市花都区龙腾正一体育俱乐部”；

二、业务范围由“一、开展业务培训，提供良好服务（开展青少年足球技术指导和培训）；二、按规定承接政府职能转移、委托及购买服务等事项。法律法规规章明确规定须经有关部门批准方可开展的活动，应当依法经过批准。”变更为“开展足球、篮球、羽毛球、乒乓球、体操、啦啦操、（体育）舞蹈、武术、跆拳道、轮滑、田径、体适能、拳击、跳绳、健美操、高尔夫球的推广和培训（包括裁判员培训）；组织、举办交流活动、赛事；按规定承接政府职能转移、委托及购买服务等事项（法律法规规章明确规定需经有关部门批准方可开展的活动，须依法经过批准。）”

三、章程按照新的规定同时变更。

此复。



抄送：区文广旅体局，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，区财政局，区税务局，
区市场监管局，新雅街道办事处。

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2年7月8日印发
